都安瑶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

根据工作需要，都安瑶族自治县市场监管局决定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若干名、司机1名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1. 工作岗位

办公室、内勤、业务工作岗位及司机岗位。

**二、**招聘条件

（一）遵纪守法，诚实守信，品行端正，爱岗敬业，具有较好的沟通能力；

（二）身体健康，能吃苦耐劳，服从工作安排，适应聘用岗位的工作；

（三）司机岗位年龄可放宽到48岁以下（1974年1月31日以后出生），限男性；其他岗位年龄要求40周岁以下（1982年1月31日以后出生），男女不限；

（四）办公室、内勤、业务工作岗位要求具有全日制专科及以上学历，具备一定的文字功底和写作能力，熟练操作word、excel等各种办公应用软件；

（五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不得报名：

1.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；

2.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；

3.尚未解除党纪、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的人员；

4.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；

5.法律法规规定不宜参加招聘的其他情形。

三、岗位性质

非在编工作人员

四、招聘程序

（一）报名

1.报名时间：2022年1月24日至1月29日；

2.报名地点：都安瑶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五楼人事股（都安县安阳镇大桥路44号）；

3.报名方式：现场报名。报名时提供个人简历、第一学历和最高学历毕业证、身份证和相关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、个人近期正面免冠蓝底彩色二寸照片1张。填写《都安瑶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》1份。

（二）资格审查

报名人员应对报名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，凡弄虚作假的，一经查实，即取消报名和录用资格。根据择优原则确定考察人选，同等条件下，优先考虑具有市场监督管理相关工作经历的人员、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成员或符合公益性岗位条件的人员为考察人选。

1. 考察

按1︰1的比例确定考察人选，由都安县市场监管局组织相关人员进行考察。经考察不合格的，不予聘用。

1. 聘用审批

根据考察结果，经局党组研究，择优确定拟聘用人员，并对拟聘用人选进行公示，公示期5个工作日，公示结束无异议后，按照有关规定办理聘用手续，签订劳动合同。

五、酬薪待遇

（一）基本工资：2500元/月，不含单位部分缴纳的“五险一金”费用；

（二）按国家规定享受“五险一金”待遇，即养老保险、医疗保险、失业保险、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。“五险一金”费用单位部分由单位缴纳，个人部分从基本工资中扣除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本公告由都安瑶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解释；

（二）未尽事宜，请向都安瑶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人事股咨询，咨询电话：0778-5215471。

附件：都安瑶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开招聘工作人员

报名表

都安瑶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2年1月24日